



遍体鳞伤的邓光远老汉

贵州六旬老汉 血战 野猪8小时

10天前，家住贵定县定东乡高原村麻窝寨组的邓光远老人，经历了一场惊心动魄的遭遇战——在寨上后山的丛林中，一头野猪突然朝他袭来。

生死面前，老人与野猪顽强肉搏近8个小时，其间一度昏迷三次，每次都被野猪咬醒。

最终，这位63岁的老人，用尽最后力气将野猪制服并砍死。

事后，村民对野猪过秤发现，这头野猪体重120多斤。

不过，老人也被野猪撕咬得遍体鳞伤，手上、脸上、头上伤痕累累，不难想象，老人当时与野猪肉搏时的惨烈场景。



被老汉杀死的野猪

丛林遇袭老人肉搏野猪

“我当时都没反应过来，一团黑影已迎面向我扑来”

说起遭遇野猪的经过，老人至今仍心有余悸。

老邓回忆，3月12日傍晚，他带上猎狗，到距离家后山约1里之外的丛林中赶牛回家，当穿行在灌木丛生的丛林中时，走在前面的猎狗突然惨叫一声，一跃而逃。

“我当时都没反应过来是咋回事，一

团黑影已迎面向我扑来。”老人颤抖着说，他下意识地急用双手拦截。这时，他才发现，袭击他的是一头发狂的野猪。

当时野猪用嘴撕咬着他的右拇指不松口，他忍着钻心的疼痛，顺势腾出左手，抽出别在后腰的柴刀，开始猛砍野猪的头部。

被击伤的野猪松

嘴后，更加疯狂地反扑：前爪朝老人的耳朵、头部乱拱。

“当时我就想，如果不奋力与野猪拼搏，我就可能被野猪活生生地咬死。”老邓说，与野猪搏斗期间，他手中的柴刀一度落在地上。于是他顺手抓起地上的一截木棒，左手死死抓住野猪头部，不停地击打。

搏斗期间他曾昏迷三次

“我当时只有一个念头，不是野猪死，就是我亡”

老邓说，他和野猪厮打在一起，野猪一边攻击着他，一边嗷嗷大叫，声音响彻山谷。

“我当时只有一个念头，如果不血拼，不是野猪死，就是我亡。”老人说，就这样，他和野猪滚打着，前后搏斗了大约2个小时，双方都渐渐地疲软下来。

“但我和野猪都没有退缩。”老人称，他始终抓住野猪的鬃毛，而野猪也死死咬住他身上的衣服。此时，他的整个脸颊、头部已鲜血淋漓。

老人说，事发当时天已漆黑，他和野猪昏天黑地搏斗了几个小时，天已完全黑了下来。

据了解，因为邓光远老人当时既没带手电，也没带手机，所以确切时间并不清楚。不过，他根据天色判断，当时应该是在18:30至19:00之间。

老人回忆，搏斗期间，他前后昏迷了三次，但每次醒来，钻心的疼痛使得他求生的本能加重。

血战八小时野猪终被砍死

“最后醒来时，我发现自己靠在野猪的肚皮上”

“最后一次醒来，我发现自己靠在野猪肚皮上，野猪的嘴仍死死地咬住我衣裳领子。”老人说，那时，野猪还在时不时地哀嚎，但声音已明显衰弱。很显然，野猪也受到重创。

借助月光，老人用手在地上摸索到柴刀，拼尽全身力气狠狠地朝野猪头部砍去，只听野猪低沉的嚎叫一声后，便不再动弹。

此刻，浑身是血，又冷又饿的邓光远老人挣扎着坐起。休息片刻后，老人踉踉跄跄地朝家的方向走去。

据老人的老伴回忆，当天晚上，老伴没有回家，她以为是去走亲戚了，所以也没当回事。直到深夜敲大门，才发现老伴浑身血迹斑斑，头部伤口长达4厘米，右边耳郭、脸上、手上布满伤痕，所穿的衣服也被野猪咬成了布条。

据悉，邓光远老人的三个儿子均在外打工，平时家中只有90岁的老母和老伴与自己住在一起。

老邓说，他回到家时，鸡已打鸣，因疼痛难忍，他不敢上床睡觉，大约坐了一个多小

时后，天就放亮了。老人事后说，如此算来，从他肉搏野猪开始到将野猪砍死，搏击时间前后不少8个小时。

天亮后，邻居得知老人的遭遇，急忙打电话通知120急救车到家，将老人送往医院接受治疗。

与此同时，寨上的村民根据老邓提供的线索，上山将被打死的野猪抬下山。经过称重，这头野猪体重在120斤左右。因老邓家庭经济状况不好，寨邻提议将野猪卖了用于老邓的医药开支。

事发现场野猪成群出没

“我曾看见三头野猪，肆无忌惮糟蹋庄稼”

贵定县定东乡地处贵定县城的郊区，从县城赶往邓光远老人所在的村子，不过10来分钟的车程。

一路上，记者发现，道路两旁全是密密匝匝的灌木林，陪同记者同行的贵定县音寨村村民罗加齐说，国家实施退耕还林政策以来，

随着农村植被恢复良好，野猪出没已是常事。

邓光远老人家处在延绵起伏的群山山脚下，屋后就是丛林。前天，老人不顾自身的伤痛，坚持带记者到事发地。

记者发现，这是一个坡度约为45度、全是

灌木丛的山沟，人行走到沟底，基本上都是佝偻着身子钻进刺篱中，在老人与野猪搏斗的地方，已滚打出一个簸箕大的窝凼。

邓光远老人说，早在三年前，他就曾亲眼看到过三头野猪结伴而行，肆无忌惮地在自己的庄稼地里出现过。

野猪成患，村民如何防范？

“正面遭遇野猪，最好保持不动，更不要挑衅”

“政府部门曾到寨上宣传不准捕获野猪，但野猪多了，会对农作物造成伤害。”罗加齐说，希望有关部门能对这样的现象引起重视，一方面既要保护好庄稼，同时也要兼顾生态链的平衡。

据悉，野猪虽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但已被列入国家林业局2000年8月1日发布的《国家保护的有益的或者具有重要经济、科学研

究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名录》，同样受到《野生动物保护法》的保护。

不过，林业部门人士建议，尽管野猪受保护，但当它成为一种祸害时，是可以依法合理猎捕的。县级政府可以根据具体危害情况，向县级以上林业部门报猎捕计划，组织专人合理猎捕，但不能用国家明令禁止的武器和工具，如电捕、投毒等。

针对如何防范野猪的攻击？黔南州户外登山协会资深驴友陈龙培说，野猪一般不会主动攻击人类。当村民在野外遇见野猪时，最好保持不动，更不要挑衅。村民或者驴友外出正面遭遇野猪时，要及时躲避，最好是看着其他方向，以左前或右前偏离野猪目光的角度，然后以之字形慢慢后退。

据《贵阳晚报》

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电子警察启用公告

为规范行车秩序，缓解交通拥堵，促进市民文明出行。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分局交通警察大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规定，决定自2017年3月31日起在以下路口、路段启用电子警察设备，对超速、机动车闯红灯、未按导向车道指示方向行驶、违反禁令标志标线通行、逆向行驶、违法停车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抓拍。

测速拍摄点位：

1、沿海北线 6KM+015M 路段 东向西 小型车限速70 大型车限速60
2、沿海北线 6KM+015M 路段 西向东 小型车限速70 大型车限速60

禁止逆向行驶卡口拍摄点位：

海天路东纬四路口（海天路十四号门岗）西侧

电子警察拍摄点位：

海天路东纬四路口（海天路十四号门岗）东口 西口
G329 慈海南路南二路口 东口 南口 西口 北口
G329 慈海南路永茂路口 东口 南口 西口 北口
三五路箭港路口 东口 西口 北口
中官路大运路口 东口 南口 西口 北口

原相关电子警察设备的公告内容与本公告不一致的以本公告为准。请市民们在驾驶过程中自觉遵守有关规定，有序通行。特此公告。

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五日